

债券简称：17 宝武 EB

债券代码：132013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98 号”文核准，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面向合格投资者）》，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本次债券期限为发行首日起 3 年，发行价格 100 元/张，采取网下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 150.0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1.00%。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4 日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7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4 日

（本页无正文，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 为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